

# 香港教育大學賽馬會小學

## (十六) 醫療室使用指引

1. 醫療室之門戶必須打開，保持空氣流通。
2. 所有不適學生首先到校務處登記，由教職員填寫醫療室使用紀錄表/受傷紀錄表，內容包括：  
姓名、班級、學號、使用時間、離開時間、性質、處理方法及是否需家長接送離校等。
3. 填寫紀錄表細則及須知：
  - (a) 醫療室使用紀錄表
    - 如學生在校內因身體發病感到不適，並須到醫療室休息或處理者，教職員則須填寫醫療室紀錄表；
    - 如家長到校接回學生自行處理，必須填寫學生早退表。
  - (b) 受傷紀錄表
    - 如學生在校內因意外受傷感到不適，並到醫療室休息或處理者，教職員則須填寫受傷紀錄表及醫療室使用紀錄表；
    - 如家長到校接回學生自行處理，必須填寫學生早退表。
4. 每次醫療室只可容納2位學生；如超過2位者，將轉往會議室處理。
5. 當安頓好學生後，教職員必須通知急救老師及班主任，再由急救老師通知家長有關學生的受傷情況和處理方法。
6. 所有不適的學生均會進行體溫量度，如學生體溫超過 37.2°C 或 98.8°F，則必須由家長接送返家處理。
7. 如發現學生身體持續不適，亦會要求家長接送返家休息。

備註：

1. 疫情期間，如醫療室學生人數超出 2 名或以上，將會安排其他戶外合適地點讓學生安坐休息。
2. 急救老師或教職員替學生處理傷口時，或有機會接觸到血液、分泌物、嘔吐物或排泄物等污染時，應加強措施先消毒雙手及戴上手套。